

北京硕瑞伟业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股东大会为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方式、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硕瑞伟业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北京硕瑞伟业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8 年 5 月 16 日上午 10 时

结束时间：2018 年 5 月 16 日上午 12 时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5 月 11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了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见证律师。

(七) 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审议《关于选举高海福为公司监事的议案》，该议案由公司控股股东丁海提交。

8、审议《关于公司<2018 年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9、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审议《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8年5月16日上午8:30分

(三) 登记地点：

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丁宇 地址：北京市昌平区小汤山工业园西区 电话：
010-61711195 传真：010-61711195

(二) 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会期一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由公司承担。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股东大会召开前 10 日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硕瑞伟业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公告编号：2018-004

北京硕瑞伟业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2018年4月25日